

依教育部課程標準編著

新編護理專業問題研討

慈濟護理專科學校校長
美國德瑞克大學教育行政博士

張芙美 編著

(二版)

匯華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總經銷：偉華書局

依教育部課程標準編著

新編護理專業問題研討

慈濟護理專科學校校長
美國德瑞克大學教育行政博士

張芙美 編著

(二版)

匯華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總經銷：偉華書局

新編護理專業問題研討

Current Studies in Professional Nursing Problems

作者：張 芙 美 (Chang, Fu-Mei)

發行所：匯華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Fayfar Publishing Co., Ltd.

創辦人：蕭 豐 富

發行人兼董事長：郭 麗 羣

總編輯：蕭 豐 富

副總編輯：呂 欣 珉

會計及服務經理：蔡 雅 惠 • 洪 麗 茗

業務經理：蘇 建 基 • 劉 嘉 田

主任編輯：靳 淑 嫻

文字編輯：蕭 曉 芳 組長：呂 欣 珉

美術編輯：楊 元 杪

電腦排版：王 玉 琪

封面設計：張 淑 惠

修訂文編：黃 玉 芬 組長：傅 琦 斐

修訂美編：張 淑 惠 組長：楊 元 杪

修訂排版：王 玉 琪

地址：台北市100新生南路一段50-2號七樓（世華商業大樓）

ADDRESS: 7F., 50-2, Sec.1, Hsin-Sheng S. Rd.,

Taipei 100, TAIWAN

電話 (TEL): (02)396-1802 • 392-1167

傳真 (FAX): 886-2-3225455

郵政劃撥：戶名：匯華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帳號：14684311號

出版印刷：1993年10月二版

聲 明

对书中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台湾主权立场的内容词句一律不予承认

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办公室



價：200元

◎ 本書介紹 ◎

- 本書由慈濟護專校長張芙美女士依教育部課程標準編寫，集其三十餘年來豐富的護理教學及臨床經驗，並參考許多中外醫護文獻所精心完成，實為最佳之教材。
- 每章均有「學習目標」可作為讀者的指引；章末則附有「問題討論」，讓讀者在了解內文後，能進而思考及研討其中的問題。
- 配合國內現況之需求，深入探討護理專業問題的定義、日常生活問題、護理業務、專業團體、教育制度、國家考試制度、護理研究及求職與就業等護理界人士所關心的焦點，培養護理人員正確之專業觀念，進而產生良好之適應及其專業之服務態度。

匯華編輯部

1993 年 12 月

◎ 自序 ◎

我國護理專業從十九世紀末以來，多數時間都處在默默耕耘、難能開展的黑暗狀態。直到廿世紀末期，護理從業人力驟然而大量的從服務業市場消失時，護理角色的重要性和不可或缺性，才明顯受到普遍的注意和肯定。許多護理相關的法規、教育政策和克服危機的種種福利措施，也以極為順利的方式快速的通過實施，以往不太善意的批評也被高度的關懷所取代，真可稱得上是很有收穫也很有成就的年代，使今日的我國護理不再是充滿挫折、被忽略、被誤解的工作。而護理界的個人及團體所表現的空前大團結與智慧的大結合，更為護理專業創造了有利的發展契機，值得尊敬與稱慶。本書將就課程範圍內的事實，盡力做忠實的記錄。只因時間上、經驗上和學識上都嫌不足，仍難免有疏漏不全之處，希望我護理界前輩及後進多予指正。

本書係依據五年制護專及高級護職課程標準編寫而成。課程目標有四：

1. 瞭解護理的專業問題及因應對策。
2. 瞭解基層護理人員應負的責任。
3. 瞭解個人與專業發展的關係。
4. 能愛護護理團體，並樂意為提高專業水準而努力。

張芙美

82年2月

◎ 作者簡介 ◎

張芙美

- 國防醫學院護理學系畢
- 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碩士
- 美國德瑞克大學教育行政博士
- 現任慈濟護理專科學校校長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意義	3
	專業的特徵	3
	護理專業	4
第二節	問題的意義	5
	觀念的影響	5
	價值觀的影響	8
	環境的影響	16
	社會需求的影響	18
第三節	護理專業問題之範圍	24
	日常生活問題	24
	護理業務	25
	護理專業團體問題	28
	目前我國護理教育的問題	29
	護理研究	29
	求職與就業	29
第二章	日常生活問題	33
第一節	職業適應的意義	35
第二節	職業生活的問題	38
第三節	自我成長與適應	40
第三章	護理業務問題	49
第一節	意義	52
第二節	職責與角色	53

	護理業務之分類	53
	社會角色	60
	護理從業人員對維持專業標準的責任	61
第三節	護理行政體系	63
	衛生行政組織	63
	護理部門之組織	65
第四節	影響護理職業的因素	66
	國家政策	66
	社會需要	86
	從業人員的素質及對專業的信念	87
第五節	我國護理業務常見的問題	97
	人事編制問題	97
	人員素質問題	103
	專業與非專業人員的配合及溝通問題	112
	環境問題	118
	護理業務糾紛	120
第四章	護理專業團體	127
第一節	專業團體與專業發展	129
	團體的意義	129
	團體的種類	129
	職業團體	130
第二節	我國現有之護理專業團體	131
	中華民國護理學會	131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	133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聯合會	134
	國際榮譽護理學會中華民國分會	135
	中華民國職業衛生護理協會	136
	國際護理協會	137

第三節	個人對專業團體的責任·····	139
第五章	護理教育對專業發展的影響·····	143
第一節	我國護理教育制度的演變·····	145
第二節	我國目前的護理教育體系·····	151
第三節	教育程度與專業的關係·····	158
第四節	目前我國護理教育的問題·····	160
	護理教育制度——國家政策方面問題·····	160
	師資問題·····	167
	教學設備問題·····	170
	實習場所問題·····	172
第五節	未來的展望·····	175
第六章	我國國家考試制度簡介·····	181
第一節	公務人員考試·····	183
	高等考試·····	184
	普通考試·····	184
	特種考試·····	184
第二節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186
	高等考試·····	186
	普通考試·····	187
第三節	分類職位公務人員考試·····	187
第四節	醫事人員檢覈辦法·····	189
第五節	高普考試科目及成績計算·····	191
第七章	護理研究·····	199
第一節	何謂護理研究·····	201
第二節	護理研究的範圍及影響·····	201

第八章	求職與就業	205
第一節	選擇工作的原則	207
第二節	個人就業的準備	210
第三節	公務人員之任用	217
	任用條件	217
	一般條件	218
	任用之限制	219
	辭職與免職	220
第四節	公務人員之考核	228
	考績條件	228
	考績結果	229
	考績項目	229
	考績等次	231
	年終考績獎懲	232

第一章

緒論

本章大綱

第一節 意義

專業的特徵

護理專業

第二節 問題的意義

觀念的影響

價值觀的影響

環境的影響

社會需求的影響

第三節 護理專業問題之範圍

日常生活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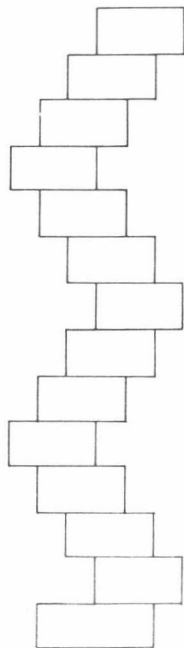
護理業務

護理專業團體問題

目前我國護理教育的問題

護理研究

求職與就業



◎ 學習目標 ◎

1. 能說明護理是一種專業；能列舉充分的支持理由。
2. 能說出護理專業問題的定義。
3. 能了解護理專業問題產生的因素。
4. 能省思人如何受觀念和價值觀的影響。
5. 能簡述40年來護理價值觀念的轉變情況。
6. 能體察人與環境如何維持良好關係。
7. 能簡述我國社會的醫療概況。
8. 能簡述科技發展對護理的影響。
9. 能簡述我國社會形式和經濟方面的改變。

◎第一節

意義



專業係指從業者具有卓越的知識和能力，他們對知識和能力的應用關係著別人的生死或利害，故專業的意義一方面指精湛的學識、卓越的能力，另一方面是指服務與奉獻（賈寶茗，民國68）。而專門職業是指需要接受高深教育及訓練之職業（王雲五，民國62）。

專業的特徵

佩弗可(Pavalko)於1971年提出專業的特徵如下：

1. 業務執行係以有系統的學理及理論的知識做後盾。
2. 業務有其社會價值。
3. 從業人員應具備高等教育程度。
4. 從業動機係以服務大眾為理想。
5. 職業團體應具有自主權，並顧及管理及控制業務品質。
6. 團體成員多視其工作為終身職，而非轉業的跳板。
7. 從業人員應有共識，並擁有獨特的文化。
8. 職業團體擁有自己的倫理規範。

另林清江也指出專業工作的特徵為：

1. 為大眾提供重要的服務。
2. 有系統且明確的知識體系。

- 3.長期的專門訓練。
- 4.適度的自主權利。
- 5.遵守倫理信條。
- 6.組織自治團體。
- 7.選擇組成份子。

而筆者綜合以上及其他學者的觀點，總結列舉下列七項專業的特徵為：

- 1.專業必須以明確、系統性的科學學理和技術為基礎，並獲得社會大眾的認同和尊重。
- 2.專業是結合具有相同性質的一羣人，各自在不同的團體或機構中工作，卻擁有相同的職稱和地位。
- 3.專業學識或技術的獲得是經由政府立案學校的長期訓練，並取得國家規定的執業資格。
- 4.專業是一種有計劃的教育訓練，能有效的執行業務，更可做為追求更高教育和能力的起點。
- 5.專業透過正式組織行使其自主權，以集體方式決定其特定範圍內的權威。
- 6.專業必須以服務社會大眾為首要任務，組成分子應信守共同的工作守則和倫理規範。
- 7.專業是一種終身事業，必須終生為提高專業的水準而努力不懈。

護理專業



護理職業是一種專門職業，也是一種社會服務事業。

——它是由一羣經立案機構訓練和有長期經驗的人員組成。



- 它是以人類為服務對象，以促進及重建大眾健康為服務目的。
- 它是以護理學識與護理技術為專業的架構。
- 它的從業人員具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資格。
- 它有專門的公會及學會做為從業人員的後盾。
- 它有自主能力使案主樂意遵從其照護。
- 它們嚴守職業團體或政府訂定的道德規範約束個人的行為標準。

◎第二節

問題的意義



所謂問題就是人們在達成目標過程中遭遇障礙因素。所謂護理專業問題，就是護理工作人員在護理任務進行中，或護理相關決策過程中，出現不圓滿或不完善因素，這些因素就成為問題。相同的問題，可以由於個人的觀念、價值觀、環境等不同而產生相異的詮釋。茲分項說明如下：

觀念的影響

所謂觀念就是一個人對於「人」、「事」、「物」的想法與看法。一般說來，個人的觀念，受到下列因素的影響。



A、滿足個人的需要與願望

舉凡能夠滿足個人需要或達成個人願望的人、事、物，通常都會表示好感或滿意。反之，則感覺厭惡、挫折、困擾，並形成負向觀感。

B、個人知識

知識是形成觀念，也是改變觀念的因素。例如我國第四座核子反應爐的興建與否，一直是朝野爭論的焦點。您贊同嗎？您反對嗎？您知道您為什麼反對嗎？您知道您為什麼贊同嗎？可見知識可以形成意識，意識可以形成觀念，觀念可以決定您採取何種行動。

C、個人的人格特質

生物、社會、心理學者的研究指出，個人可以由於遺傳、家庭、教育、社會等因素的不同，而陶冶出個別差異的人格，也會因為人格的不同，對同樣的人、事、物產生出不同的觀念和態度。例如最近，衛生署擬在護理人員法第三十七條：「未取得護理人員資格，執行護理業務者，本人及其僱主，各處新台幣一萬五仟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但在護理人員指導下實習之高級護理職業以上學校之學生或畢業生，不在此限。」增列第三十七條第二款「在中央主管機關審酌護理人力情形，公告指定地區內之診所，於醫師指示下執行醫療輔助行為者，不在此限。」意思是想修法使「密護」公然存在，因而引發護理人員的集體抗議，使得立法委員不敢把增修法案立刻排入審議。如果不幸全體護理人員都具備：我沒辦法！我不能！我不會！我不可以！的宿命型人格，那麼護理人員法訂的再周延，也是給人看的，不是

給人用的。那又何苦來哉的美其名爲「護士」、「護理師」呢？護理人員局部性不足的問題，將會永遠存在。

D、個人所屬團體

個人的行爲認同於團體的約束與規範，也會影響個人對某種人、事、物的看法。早期護理從業人員的服務信條之一是服務、犧牲，因此不敢跟僱主計較薪水、工時、工作量、福利等，也不好意思請假，更不好意思拒絕加班。當其他行業的各種團體協約訂立後，護理從業人員開始明瞭權利與義務的關係，也開始爭取應有的權益與福利。

無論如何，「護理人員倫理規範」（參見第三章）是建立護理從業人員正確從業觀念和態度的重要依據。

E、客觀事實

個人觀念的形成與改變，受客觀事實的影響。每個人在出生以前，社會價值體系早就是既存的事實，個人對於學習既有的社會價值觀念是不能選擇的，但隨著個人的成長、經驗的累積、思考力和創造力的逐漸加強，個人開始有能力去選擇或創新自己的價值觀。例如士、農、工、商的社會階層是我國傳統文化中的客觀事實。目前台灣的社會情境是文憑至上、升學至上——不讀書，不會有出息，這是另一種時代或另一種地域的另一種事實，因此「拒絕聯考的小子」成爲現代的叛逆青年。又如護理被視爲是女性行業，在工作權平等的現今社會，仍然很難打破這種傳統觀念。

以上所述是影響觀念的因素，而事實上觀念也影響行爲。護理人員個人的觀念和看法常會使他在做某些決定時產生矛盾，或因此限制其能力的正當表現。例如不支持墮胎、吸食毒品、自殺、整形、安樂